

办理无单放货业务之所需材料

当目的港收货人未能及时从发货人手中获得提单而按期提货时，如需办理无单放货业务，请按以下步骤操作：

第一步，请将 ONE 固定格式、且由发货人与相关银行出具的无单放货保函(详见附件)，邮件发送至对应航线的客服：

美东线 CN.SHA.CS.PEC@ONE-LINE.COM

美西北 CN.SHA.CS.PNW@ONE-LINE.COM

美西南 CN.SHA.CS.PSW@ONE-LINE.COM

北欧洲 CN.SHA.CS.NEU@ONE-LINE.COM

地非洲 CN.SHA.CS.MEDAFR@ONE-LINE.COM

拉南美 CN.SHA.CS.LAA@ONE-LINE.COM

亚澳洲 CN.SHA.CS.AAN@ONE-LINE.COM

该保函的写法及重点要求：

1. 该保函应当由申请人及银行各自分开出具，申请人必须使用该保函的上半部分格式，银行可使用下半部分格式，也可使用银行自己格式，中/工/建/交/农/邮 这 6 家省市级分支银行均接受；
2. 必须具有各自的信头；
3. 必须具有各自的正本公章，及各自管理层的手写签名；
4. 银行担保函必须是不低于 CIF 货物价值 150%-200%的担保函(英文大写金额填入第 3 条)，有效期必须不少于 6 年(终止日期填入第 4 条)；
5. 若无法获得银行担保函，则申请人应另外提交一份保证金确认函(自拟)，写明将交付不低于货物价值 150%-200%的保证金(金额英文大写及数字小写)，且确认抵押期不少于 6 年。

第二步，提供保函的同时，务必英文确认以下内容：

- a. 详细说明发货人公司及收货人公司的背景情况；
- b. 说明此次申请的原因是由于提单尚未到达收货人手中，而非提单丢失；
- c. 若此函的申请方不是发货人，则还需发货人提供一份涵盖以下内容的正本书面确认函：
 - c1. 确认该提单不是因为买卖双方付款的冲突而引起的延期抵达；
 - c2. 确认该申请人确系货物的合法所有人；
 - c3. 确认该提单的下落；
 - c4. 确认接受无单放货的申请；
 - c5. 发货人信头纸+公司公章+管理层手写签名；

第三步，材料审核通过后，请将上述所有材料的正本原件全部送至客服部。